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组织部

泉州市丰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

泉丰退役军人[2022]19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 专项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: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引导退役军人投身基层社会治理充分发挥作用的意见》(闽委退役军人办〔2021〕2号)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》(泉丰委组综〔2022〕28号)等文件精神,进一步充实社区后备力量,按照《丰泽区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规定》(泉丰委办〔2015〕90号)等文件要求,经研究,决定面向全区优秀退役士兵专项招聘一批社区专职工作者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名额

本次计划面向全区未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专项招聘社区专 职工作者 34 名,具体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1。

二、资格条件

(一)基本条件

- 1. 从丰泽区入伍后退役的士兵;
- 2. 年龄在40周岁以下,即1982年8月1日及以后出生;
- 3. 具有国家教育部门认可的高中(中专)及以上学历;
- 4. 积极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, 热爱社区工作, 乐于奉献, 具有公益品格和为民服务精神, 具备一定的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及相关专业知识, 善于开展群众工作;
- 5. 身体健康,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, 遵纪守法, 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, 综治等情况符合相关政策规定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

- 1. 曾因犯罪受过(或免于)刑事处罚的或涉嫌违法犯罪尚未 查清的;
- 2. 因聚众赌博、嫖娼等被处以治安拘留及以上处罚,或有涉 毒问题的;
 - 3. 曾受过党纪军纪政务处分的;
 - 4. 曾因违纪违规被开除辞退解聘的;
 - 5. 曾参加非法组织、邪教组织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;
 - 6.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;
- 7.在各级公务员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 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;
 - 8. 现役军人,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;
 - 9.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报名的其他情形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- 1.8月25日~27日报名。报名者填写报名表(详见附件2),携相关证明材料[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,退伍证原件、复印件,毕业证书原件、复印件,学位证书原件、复印件,立功受奖证书原件、复印件,综治证明,中共党员还需提供党员关系证明信(详见附件3)]自行前往意向街道的退役军人服务站报名,退役军人服务站汇总报名情况(附件4)报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,抄送区委组织部。每人只能报考一个街道,不得与面向社区择优招聘岗位同时报考,报名多个街道或多个岗位的,取消应聘资格。
- 2.8月29日~31日资格初审。报名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,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退役士兵身份审查认定。
- 3.9 月 8 日笔试。以闭卷考试方式进行,由区委组织部牵头统一命题,各街道设立分考场进行现场笔试(与面向社区择优招聘同场考试)。主要测试社区知识面、解决问题的能力和适应社区工作的基本素质。具体内容包括:区情、时事政治以及社区建设等方面知识。
- 4.9 月 9 日~15 日考察。考察由街道党工委组织进行,考察 对象提供综治、无失信记录等相关证明。
- 5.9 月 9 日~15 日量化评分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报名对象基本条件及服役表现,对照量化评分标准(详见附件 5)进行评分。量化评分分值与笔试原始分的合计总分作为最终笔试成绩。
- 6.9 月 22 日前体检。以街道为单位,按笔试(占 30%)和考察(占 70%)两部分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(如果有 2 个及以上考生总成绩相同,则按照笔试成绩高低排序),根据招聘名额,按照 1:1 的比例确定体检人员,由区纪委监委、区委组织部和各

街道统一组织到区级以上医院体检。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》,体检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。对体检结果有异议的考生,可于获知体检结果3天内申请复检一次,体检结果以复检结果为准。

7.11 月 1 日前聘用。由街道党工委研究确定初步聘用人选, 在街道范围内公示一周。公示期无发现影响聘用问题,经街道党 工委集体研究并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委组织部同意后,按有 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,安排到社区报到。

被聘用的社区专职工作者的任用管理、待遇保障按照区委、区政府《丰泽区社区专职工作者管理规定》等有关文件执行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- 1. 落实责任。各街道党工委要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委组织部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指导下,周密部署、扎实推进,切实把各项工作要求落实到位。
- 2. 周密组织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各街道党工委要及时发布招聘公告,广泛宣传动员和鼓励符合条件的对象报名,营造良好氛围。
- 3. 严肃纪律。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,各街道党工 委要设立监督电话并及时处理群众反映的有关问题。对违法违纪 行为,一经发现,要严肃给予查处。
- 4. 联系方式。报名者对相关政策有疑问的,可以在正常上班 时间拨打各街道咨询电话咨询。各街道报名地址及咨询电话如下:

街道	地址	联系电话
东海街道	东海街道办事处大门左拐处1楼	0595-22907402
城东街道	城东街道办事处1楼大厅楼梯口第一间	0595-28150637
北峰街道	北峰街道办事处 1 楼 102 室	0595-22887978
华大街道	华大街道办事处 1 楼 134 室	0595-22686312
东湖街道	东湖街道办事处后楼三楼社会事务办	0595-22985969
丰泽街道	丰泽街道办事处2楼便民服务中心窗口	0595-22568936
泉秀街道	泉秀街道办事处1楼办公大厅(350-11号)	0595-22590761
清源街道	清源街道办事处1楼	0595-65300001

附件: 1.2022 年丰泽区公开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名额分配表

- 2.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表
- 3.中国共产党党员证明信
- 4.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社区专职工 作者报名汇总表
- 5.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社区专职工 作者量化评分表

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组织部 泉州市丰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 8 月 22 日

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专项招聘 社区专职工作者名额分配表

街道	名额
东海街道	5
城东街道	8
北峰街道	3
华大街道	3
东湖街道	3
丰泽街道	5
泉秀街道	5
清源街道	2
合计	34

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 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表

姓名		自仏	正号码					
Х. Т		302			1515	_		
出生年月	XXXX.XX	性别		民族		婚姻 状况		
政治面貌		入党 时间 XXXX		X.XX 籍贯		XX省XX县 (市、区)	一寸彩照	
毕业院校				所学专业				
毕业时间		学历		学	位			
现居住地址					手机号码			
火店 住地址				备用联系号码				
现工作单位 及职务				报名街道	XX 街道			
入伍时间	XXXX.XX	退伍时间		XXXX.XX		退伍证编号		
主要学习 工作简历 (从初中阶 段起填)	作简历 XXXX.XX~XXXX.XX XX 部队 XX 团 XX 连班长; (初中阶 XXXX.XX~XXXX.XX XX 部队 XX 团 XX 连指导员(其间: XXXX.XX~XXXX.XX~XXXX.XX)							
奖惩情况	奖惩情况 XXXXXX 被 XX 部队授予个人"三等功"; XXXXXXX 被 XX 部队评为 XXXX 年度优秀士兵。							

本人承诺本人所填报的报名信息和提供的有关证明均真实有效,如有虚假,即取消资格。入职后根据个人适应情况,服从组织工作安排和调剂。

考生签名: 年月日

中国共产党党员证明信

兹证明同志,身份证号,系中共<u>正式/预备</u>党员,组织关系 现在 XX 县 XX 乡/镇 XX 村 XX 党支部,党员档案真实完整。

XX党支部盖章

年月日

说明:本证明信仅用于 2022 年度丰泽区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资格审查工作。

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报名汇总表

街道 (盖章): XX 街道党工委填表日期: 2022 年月日

序号	报名号	街道	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 年月	政治 面貌	入党 年月	学历	入伍 时间	退伍时间	退伍证编号	现工作单位及职务	量化评分
1	泉丰东 退 001		张三	男	汉族	1985-02	中共党员	2005-02	大学	2004-07	2007-07		***	
2			***											
3			***											
4			***											

填表人: 手机号码:

2022 年丰泽区面向优秀退役士兵招聘 社区专职工作者量化评分表

姓名		报名号					
项目	评分标准						
军龄	每服役满1年,计2分。其中,在艰苦边远地区服役的,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类区,每服役1个月另加0.05分、0.1分、0.15分、0.2分、0.25分、0.3分;在西藏地区服役的,二、三、四类区,每服役1个月另加0.2分、0.25分、0.3分;在海岛服役的,三、二、一、特类岛,每服役1个月另加0.05分、0.1分、0.15分、0.2分。						
政治面貌	中共党员得2分(曾经受过党纪处分的不得分)。						
最高学历	本科及以上学历, 计 5 分; 大专学历, 计 3 分; 高中或中专学历计 1 分。						
立功受奖情况	分;个人二等功,每次 平时奖励: 个人嘉奖, 分;个人二等功,每次 表彰: 个人获得中央 获得军委机关部门实	,每次计3分;个人三等次计40分;个人一等功每次计0.5分;个人三等功分;个人一等功, 一个分分;个人一等功, 一个分分;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 一个人一等功,	,每次计 80 分。 等功,每次计 10 每次计 40 分。 计 20 分; 个人 计 10 分; 每获				
总分							
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意见			(盖章) 2022 年月	目			